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公告

113. 4. 19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七日
發文字號：雄檢信 秋 113 毒偵 715 字第 2946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郭文田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60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署 113 年度毒偵字第 715 號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一案，應受送達人即被告郭文田所在不明，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正本，應予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前項送達自公告之日起，經卅日發生效力。
- 三、前項文件，應受送達人可向本署紀錄科秋股領取。

檢察長 洪信旭

檢察官 陳彥承 決行

